

类别：A

西安市长安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

签发人：张妮婵

长文旅函〔2022〕3号

对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一次会议 第41号建议的复函

刘国峰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长安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开发的建议收悉。
现就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- 一、长安区历史文化遗产（文物点）经摸排调查，登记造册。
- 二、对全区的古建筑按照文物保护的相关法规，逐步进行保护修缮、安全防范建设。
- 三、根据相关法规，结合长安区旅游规划进行合理开发利用，提升长安文化历史遗存的影响力。

西安市长安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

2022年6月15日

联系人及电话：陶弘历 85280836



抄 送：区人大提案委，区政府督查室。
